

襄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文件

襄中西医发【2019】14号

关于印发《襄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加强物资采购和工程建设项目事前审批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各科室：

现将《襄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加强物资采购和工程建设项目事前审批管理暂行规定》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襄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2019年6月10日

襄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党政办公室 2019年6月10日印发

襄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加强物资采购和工程建设项目 事前审批管理暂行规定

为有效管控廉政风险点，降低运营成本，加强各类采购行为事前审批，规范物资采购和工程建设项目事前审批管理，特制定本规定：

一、事前审批范围

医院所有物资采购、基建工程项目须进行事前审批。由主管物资采购和工程建设的部门填报事前审批表，按流程和权限审批后方可组织实施。

本规定适用于医院总务部、设备信息部和宣传策划部的物资采购和基建工程项目。

医院药品采购按《襄阳市药品带量采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事前审批权限

1、医院物资采购、基建工程项目预算金额 ≤ 500 元，由主管物资采购、基建工程项目的部门负责人依据优质、高效、公正的原则进行审批；

2、医院物资采购、基建工程项目预算金额 $>500 \leq 2000$ 元的项目，由主管采购、基建工程项目的部门填写审批表（见附件），报分管领导审批后，方可组织实施；

3、医院物资采购、基建工程项目预算金额 >2000 元的项目，由物资采购、基建工程项目的主管部门填写审批表先报分管领导审批，再报医院主要领导审批后，方可组织实施；

三、其他要求

1、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额度的物资采购和基建工程项目，在完成

事前审批流程后，严格依法依规执行。

2、物资采购和基建工程项目预算金额>2000元<10000元的项目，在完成规定的事前审批流程后，采取询价方式确定供应商。被询价供应商原则上不少于三家，询价记录须有两人签字。

物资采购和基建工程项目预算 \geq 10000元<20万元的，在完成规定的事前审批流程后，可在医院内部组织不少于三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

物资采购和基建工程项目预算价格 \geq 20万元的项目，在完成事前审批流程后，委托第三方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招标（市卫健委对设备招标有明文规定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3、经过卫健委有关部门招标后需长期供货的一次性耗材，可采取每年审批一次的办法，签定供货协议；

4、紧急性抢修或特殊情况，电话请示，经医院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批准后，可先实施项目，再完备手续。

5、严禁将一个整体项目人为拆分为若干个小项目来逃避审批，一经发现，严肃处理。

6、已招标或竞争性谈判确定的项目价格，价格浮动1%以内，由供应商承担，超过1%的价格浮动，未经党委会批准，任何人不得擅自增加任何费用。

四、制度实施保障

1、计划财务部要严格把关，在报销时要求粘贴“事前审批表”，无事前审批者一律不予报销费用。

2、医院纪检监察机构要不定期检查事前审批执行情况，对违反规定者进行执纪问责。

3、本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医院过去出台的规定如与本规定相悖，以本规定为准。

